博士后出站事宜

一、出站程序

(一) 出站考核评审会

- 1、需针对博士后人员在站期间的学术成绩,进站研究计划的完成情况,创新性等方面进行全方面考核。
- 2、合作导师自行组织考核工作,邀请 5 位及以上研究员组成博士后 出站评审小组(原则上须包括 2-3 名我所博士后指导与考核委员会成 员),人事处参加。

(二) 提交申请材料

具体进站材料清单附后。

(三) 办理出站和离所手续

博士后本人携带所有材料交人事处,并在博士后系统中上传相关附件、提交,人事处审批通过后,由博管会在系统中审批通过,博士后本人携带一式3份申请材料(1份原件、2份复印件),以及博士后证书(自行打印)到人事处办理出站、离所手续。

二、出站材料清单

- 1、《博士后研究人员工作期满登记表》(由博管会网站系统生成)
- 2、《博士后研究人员工作期满业务考核表》(出站评审会主席签字)
- 3、《博士后研究人员工作期满审批表》
- 4、《接收单位意见表》
- 5、博士后出站论文一式4份(封面模板需见附件)
- 6、如获得博士后基金,还需提交博士后基金总结报告(由博管会网站系统生成)